证券代码：002547　　证券简称：*ST 春兴　　公告编号：2026-114

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增加临时提案
暨股东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1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会议决定于 2026 年 12 月 7 日召开公司 202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并于 2026 年 11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关于召开 202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2026 年 11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执行和解协议>暨转让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

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股东袁静女士于 2026 年 11 月 25 日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关于增加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临时提案的函》，提请将《关于签署<执行和解协议>暨转让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提交公司 202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会召开十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董事会”。截至目前袁静女士持有公司股票 31,000,00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75%，袁静女士具有提出临时提案的资格，临时提案属于股东会职权范围，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提案程序及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除增加上述临时提案外，公司 202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的召开方式、时

间、地点、股权登记日和其他会议事项均不变，现将增加临时提案后的股东会具体事项补充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12 月 07 日 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12 月 07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12 月 07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12 月 01 日

7、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因故不能出席现场会议的，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被委托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苏州工业园区唯亭镇金陵东路 120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	√

		案	
1.00	《关于拟出售资产事项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签署<执行和解协议>暨转让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提案披露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属于公司股东会职权范围，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11 月 20 日、2026 年 11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及相关公告。

3、以上议案逐项表决，公司将对中小股东进行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登记时间：2026 年 12 月 04 日 9:00－11:00、13:30－16:30

3、登记地点：苏州工业园区唯亭镇金陵东路 120 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联系方式

(1) 联系地址：苏州工业园区唯亭镇金陵东路 120 号董事会办公室

(2) 邮编：215121

(3)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12-62625328

(4) 邮箱：cxjg@chunxing-group.com

5、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前半小时携带相关

证件原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或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6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547”，投票简称为“春兴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 年 12 月 07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12 月 07 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12 月 07 日召开的 202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拟出售资产事项的议案》	√			
2.00	《关于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	√			
3.00	《关于签署<执行和解协议>暨转让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